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电话确认方式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2月2日发出会议延期通知，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会议时间由2020年2月6日延期至2020年2月14日，会议方式由“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变更为通讯表决方式。除前述变更外，会议其他内容不变。

2.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0年2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对募投项目“体验营销服务升级扩容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对其增资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募投项目需要，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监事会一致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体验营销服务升级扩容建设项目”增加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天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天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6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8)。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2 月 14 日